

**2023 年度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
执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综合行政执法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有关规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拟订我区城市（城镇）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涉及资质管理的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6. 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市规划区内的下列行政处罚权：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行政处罚权，餐饮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的行政处罚权，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权，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政处罚权，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7. 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市区

内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

8.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路沿石以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的地点。

9. 行使食品安全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未取得健康证明从事街头饮食摊档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10.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涉及物业管理、燃气供热管理、住房保障、房屋征收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1. 行使建筑业管理（涉及资质管理、建筑节能管理、建筑质量、安全管理等方面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2. 行使商务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3. 行使教育、体育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4. 行使民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5. 行使防震减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6. 行使人民防空管理（涉密事项除外）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7. 行使林业涉及冠世榴园风景区内执法方面法律、法规、规

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8. 行使城乡水务涉及污水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9. 行使民族宗教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0. 行使法律、法规、规章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行使与上述行政处罚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检查权。

（二）城市管理职责

1、贯彻执行行政执法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城市管理领域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市容环境、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行业管理规划、产业政策、工作（作业）标准和管理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占用城市道路管理工作。

3、指导全区市政管理工作。拟订全区市政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政建设维护投资计划；指导市政设施、沿街非永久性建（构）筑物及其它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养护和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和市政公用设施的有偿使用的审批和管理。

4、负责编制城市亮化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年度城市亮化维护

管理、运行计划等方案；指导全区城市道路照明和城市亮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的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和监管考核工作。

5、指导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园林绿化行业管理；负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化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负责落实绿线管制和绿色图章制度；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的建设养护管理工作；指导公园、游园、城市广场、城市雕塑等管理工作；指导城区古树名木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附属绿地、市政设施及依附市政设施的各类管线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负责市政、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城市园林绿化节水工作。

6、负责城区公共停车管理，并会同公安交通管理、城乡规划等部门共同实施城区停车场、城市道路停车泊位等停车设施的设置、施划和运营监管，以及停车场、道路停车泊位收费的管理工作；按照区防汛指挥部要求，做好城市防汛相关工作；负责对各镇（街道）和各单位道路及市政设施管养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的建设和管理。

7、指导全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和规定制订环卫行业管理标准，组织检查监督和落实；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负责镇域、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指导监督、检查考核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回收利用制度；负责城乡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工作考核和监督检查；监督环境

卫生作业和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垃圾处置的审批、收费和管理；建筑渣土的处置、运输车辆的监管工作；指导环卫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指导、监督建筑物外立面保持整洁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和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的监管工作；负责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经营性卫生有偿服务费、环卫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指导建筑垃圾运输扬尘、建筑生活噪声和餐饮油烟等有关工作进行监管；指导城乡公共厕所的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市道路、广场、游园等公共区域的卫生保洁；负责城市主次干道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及其他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负责垃圾处理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环卫公用设施的档案管理工作；参与环卫公用设施的竣工验收，参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环境卫生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参与相关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8、负责全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设置的管理、审批、招标和拍卖；负责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负责全区大立柱广告和电子显示屏方案审查、设置和监督管理工作；拟订户外广告设施、门头牌匾设置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区户外广告综合整治活动；承担管理范围内户外广告空间资源运营工作。

9、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

督办；具体负责管理区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制订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制度、管理标准和考评办法，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对全区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实施监督、调度、检查和考核等工作。

10、负责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城市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城市道路设施、桥梁设施、地下管廊维护的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

11、宣传贯彻污水处理费征收的相关政策法规；承担全区行政区域内污水处理费征收和管理的工作；提高污水处理费的征缴率，做到依法、全面、足额征收；督促代征单位按时、逐步做到足额征缴；拟定落实征收计划、管理制度及奖惩办法；参与制定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组织实施。

12、组织、指导全区城市管理领域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区城市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13、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管理资金；负责编制市政、园林、环卫等方面的城市管理维护资金及有关专项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规费征收管理工作。

14、负责对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城市建筑物立面管理和色调控制，会同公安、交通运输、规划等部门，规范报刊亭、公交候车亭等“城市家具”设置和管理。

15、负责监督在本辖区内开展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根据工作需要，负责全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统一指挥、组织、调度和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检查评估城

市管理执法工作；负责查处或者组织查处全区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开展拆违控建工作；负责纠正、处理镇（街）城市管理过程中的违法审批及行政执法工作中的处罚不当和不作为行为；受理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中的投诉事项。

16、负责城市管理有关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 and 队伍培训、执纪督察、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17、负责区委、区政府城市管理重点任务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估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精细化考评办法、考评奖惩标准和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工作考评，落实城市管理责任。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区城市管理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城市管理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 and 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20、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违法建设。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对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应当进行调查核实，依法认定是否可以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

实施的影响，并出具书面意见，移交城市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城市管理部门发现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应当移交规划部门调查核实、认定，规划部门必须及时给予回复。

（2）关于噪声和餐饮油烟问题。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对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城市管理部门负责对城区建筑施工噪声、餐饮油烟及职责范围内的社会生活噪声排放实施监督管理。对涉嫌造成环境污染严重的会同生态环境部门进行调查核实和检验、鉴定或认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3）关于建设扬尘问题。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不履行扬尘防治义务的行为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城市管理部门负责城市道路范围内建筑垃圾运输的扬尘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未采取密闭或者覆盖措施运输及泄露、洒落造成路面污染的行为依法实施处罚。

（4）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3.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0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27.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41.8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5.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35.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35.48	总计	62	5,435.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435.48	5,43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4	12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94	12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4	12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52	3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1	20.0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1	20.01					
2110101	行政运行	20.01	20.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1.86	5,141.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0.92	830.92					
2120104	城管执法	830.92	830.9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7.47	317.4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47	317.4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1,165.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1,16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53.10	2,353.1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3.44	753.4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 599. 66	1, 599. 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 47	283. 4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9. 84	279. 8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 63	3. 6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 00	191. 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 00	19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 14	111.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 14	111.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 14	111. 1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435.48	1,776.86	3,65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4	12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94	12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4	12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52	3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1	20.0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1	20.01				
2110101	行政运行	20.01	20.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1.86	1,483.25	3,658.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0.92	778.81	52.12			
2120104	城管执法	830.92	778.81	52.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7.47	184.50	132.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47	184.50	132.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519.94	645.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519.94	645.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53.10		2,353.1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3.44		753.4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599.66		1,599.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47		283.4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9.84		279.8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63		3.6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00		191.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00		19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4	11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4	11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14	111.1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0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27.5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94	12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52	36.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1	20.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141.86	2,314.30	2,827.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1.14	11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5.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35.48	2,607.91	2,827.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35.48	总计	64	5,435.48	2,607.91	2,827.5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607.91	1,776.86	83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4	12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94	12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4	12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52	3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52	36.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1	20.0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1	20.01	
2110101	行政运行	20.01	20.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14.30	1,483.25	831.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0.92	778.81	52.12
2120104	城管执法	830.92	778.81	52.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7.47	184.50	132.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47	184.50	132.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519.94	645.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5.90	519.94	64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4	11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4	111.1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14	11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1.90	30201	办公费	5.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9.28	30202	印刷费	0.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5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3.45	30205	水费	0.5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01	30206	电费	8.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17	30207	邮电费	1.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4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5	30211	差旅费	1.7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8.46	30214	租赁费	0.1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6.48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05.87	公用经费合计					70.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 827. 57	2, 827. 57		2, 827. 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 827. 57	2, 827. 57		2, 827. 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 353. 10	2, 353. 10		2, 353. 1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53. 44	753. 44		753. 44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 599. 66	1, 599. 66		1, 599. 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83. 47	283. 47		283. 47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79. 84	279. 84		279. 8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 63	3. 63		3. 6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 00	191. 00		191. 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91. 00	191. 00		191.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95		23.42		23.42	0.54	23.95		23.42		23.42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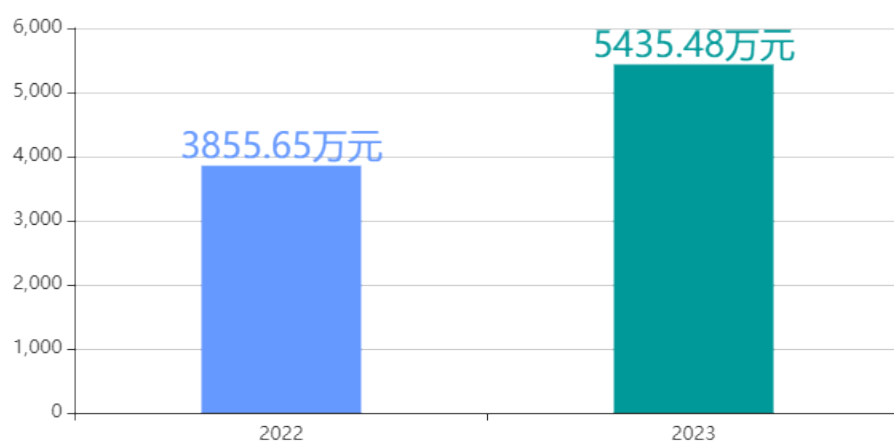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35.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9.83 万元，增长 40.97%。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项目增加，社保增加，绩效增加，工资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支付往年未到期的工程款项，创建文明城增加城市照明和绿化工程，实施道路划线及增加市政下水管道清理等工作；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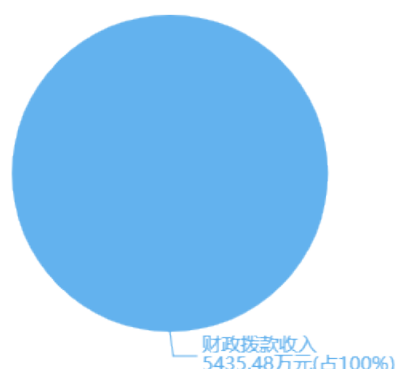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435.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35.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435.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79.83 万元，增长 40.97%。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项目增加，社保基数增加，绩效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支付往年未到期的工程款项，创建文明城增加城市照明和绿化工程，实施道路划线及增加市政下水管道清理等工作；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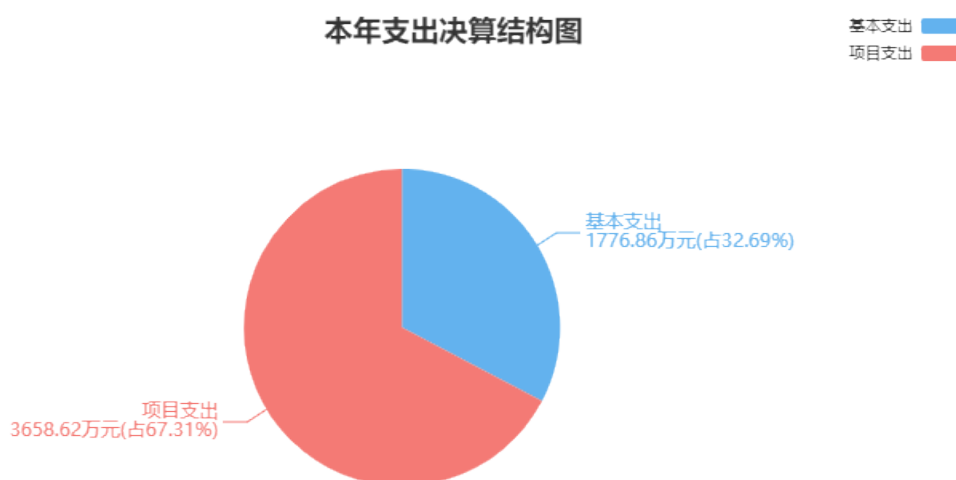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435.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6.86 万元，占 32.69%；项目支出 3,658.62 万元，占 67.31%；上缴上

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776.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10.33 万元，下降 5.85%。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社保基数增加，基数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实施，节省开支；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2、项目支出 3,658.6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690.15 万元，增长 85.86%。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项目增加，人员工资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用于偿还之前工程款项债务，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新增实施了多项市政工程以及绿化工程；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项目减少，节约资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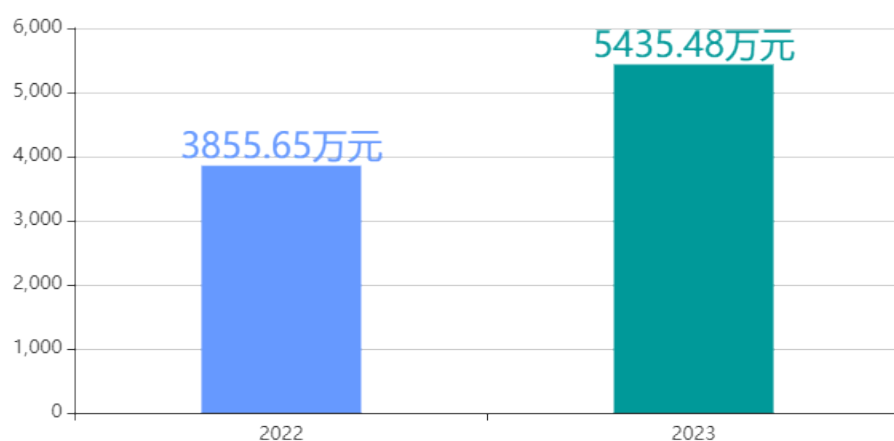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35.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9.83 万元，增长 40.97%。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项目增加，社保增加，基数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支付往年未到期的工程款项，创建文明城增加城市照明和绿化工程，实施道路划线及增加市政下水管道清理等工作；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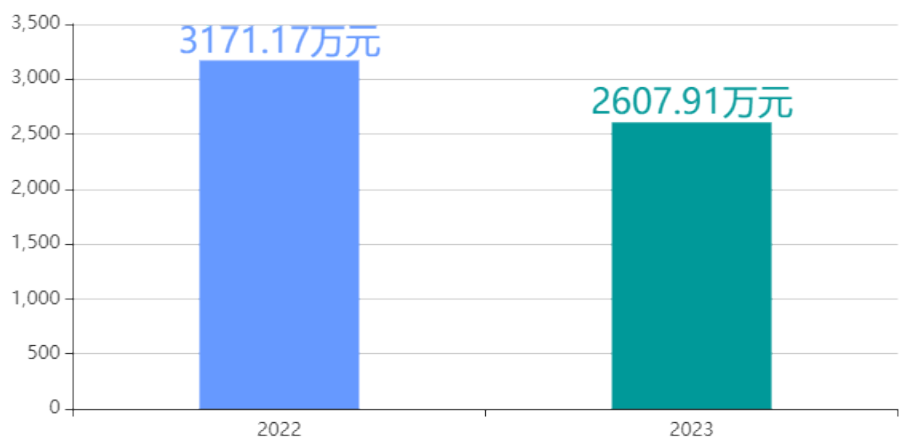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7.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7.9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63.26 万元，下降 17.76%。主要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分工资社保属于项目支出；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实施，节省开支；枣庄市峰城区综合

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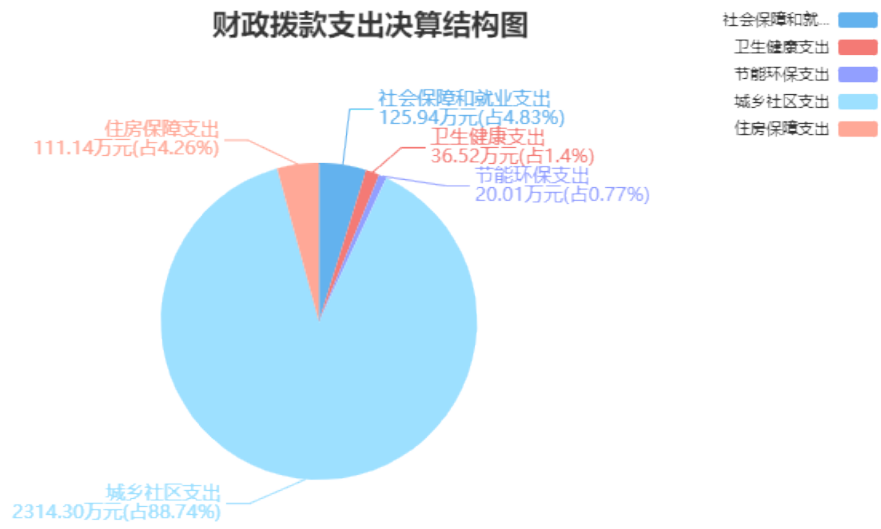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7.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5.94 万元，占 4.83%；卫生健康（类）支出 36.52 万元，占 1.4%；节能环保（类）支出 20.01 万元，占 0.77%；城乡社区（类）支出 2,314.3 万元，占 88.74%；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14 万元，占 4.2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1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实施，压缩财政支出；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实施，压缩财政支出；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实施，压缩财政支出。

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项）。年初预算为 90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节约成本，压缩开支。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实施，压缩财政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2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776.8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705.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70.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827.57 万元，本年支出 2,827.5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5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退休人员增加。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8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根据上级安排，追加市政园林工程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54 万元，主要用于创城、迎接上级检查等，共计接待 20 批次、11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9.7 万元，下降 55.08%，主要原因是峯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根据上级安排，追加市政园林工程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9.0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1；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2 个，涉及预算资金 5,230.12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2 个项目中，3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等 3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2.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6 万元，执行数为 5.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3. 第一书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0.99 万元，执行数为 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4.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1 万元，执行数为 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5. 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74 万元，执行数为 1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6.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1 万元，执行数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7. 五城同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4.42 万元，执行数为 7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8.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7.04 万元，执行数为 39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人员减少。

9. 城区保洁服务费垃圾处理及洒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3.34 万元，执行数为 10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0.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2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55 万元，执行数为 16.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1. 中转站渗滤液处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3.29 万元，执行数为 3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2. 城乡环境卫生（银行未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62 万元，执行数为 6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3.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费用（乡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723.05 万元，执行数为 48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4. 环卫代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72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1.7 万元，执行数为 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5. 李瑞华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6.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2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7. 人事代理坛山保洁越战等人工资社保、劳模津贴及市场保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2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8.19 万元，执行数为 29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8.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3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6.71 万元，执行数为 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33%。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19. 城区保洁服务洒水及垃圾处理费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04.23 万元，执行数为 1,304.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0.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8.45 万元，执行数为 16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1.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5 万元，执行数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2.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1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3. 垃圾分类房和转运中心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7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27 万元，执行数为 1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4. 城市公厕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9.61 万元，

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5. 购置垃圾转运中心转运箱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据实核算。

26. 2022 创城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27. 2022 年银行退回资金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6.93 万元，执行数为 6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

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28. 2022 银行退回资金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09 万元，执行数为 2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29. 2023 年城区绿化养护费用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9.9 万元，执行数为 4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30. 2023 年路灯电费款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31. 财政代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4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0 万元，执行数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32.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17 万元，执行数为 7.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我们严格按照项目计划，逐阶段完成了既定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工作都有详细的记录和评估，保证了进度的顺利进行。

2. 在质量方面，我们始终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来保证项目的质量。

3. 在成本控制方面，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了项目的成本支出，实现了成本目标的完成。

4. 在项目效益方面，我们通过调研和数据分析，证明了项目的实施带来了显著的效益提升，达到了预期的效益目标。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

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2	党建经费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3	第一书记经费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2.5	优
4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5	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费用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6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7	五城同创经费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8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	枣庄市峯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9.65	优
9	城区保洁服务费垃圾处理及洒水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6.7	优
10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5.29	优
11	中转站渗滤液处理费用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
12	城乡环境卫生（银行未付）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
13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费用（乡镇）	峯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6.67	优

14	环卫代管资金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3.72	优
15	李瑞华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
16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4.22	优
17	人事代理坛山保洁越战等人工资社保、劳模津贴及市场保洁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9.72	优
18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5.33	优
19	城区保洁服务洒水及垃圾处理费 1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7	优
20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1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
21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用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100	优
22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 1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1.88	优
23	垃圾分类房和转运中心整修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6.77	优
24	城市公厕改造提升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90	优
25	购置垃圾转运中心转运箱体	峰城区城乡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89	良
26	2022 创城费用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27	2022 年银行退回资金 2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28	2022 银行退回资金 1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29	2023 年城区绿化养护费用 1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30	2023 年路灯电费款 1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31	财政代管资金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90.46	优
32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峰城区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100	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23		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	23		2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				城市防汛数字化城管经费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汛数字化经费	≤23 万元	23 万元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视频监控点位数量	≥25 个	25 个	15	15	
		时效指标	问题处置反馈及时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数字城管系统覆盖率	≥90%	9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命安全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5.56	5.5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5.56	5.5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党建经费				党建经费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经费资金	≤10万元	5.56万元	15	15	党建经费费用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党员人数	≥67人	67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党建工作	按时	按时	15	15	
		质量指标	推进党性教育增加党员党性	达标	达标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文化权益	达标	达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	0.99		0.9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	0.99		0.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书记经费				预算 2 人，实际有一人不再担任第一书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金额	≤1.68 万元	0.99 万元	15	15	第一书记有一人不再担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员数量	≥2 人	1 人	15	7.5	第一书记有一人不再担任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补助发放	及时	及时	15	15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第一书记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92.5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83	28.1	28.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1.83	28.1	2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代管资金金额	≤171.83万元	28.10 万元	15	15	公益岗位代管资金需求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财政代管资金使用天数	≥365 天	365 天	15	15	
		时效指标	按照工作进展完成	是	是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财政代管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	符合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职工工作积极性	达标	达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费用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83	19.74		19.7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83	19.74		19.7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费用				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化运作总费用金额	≤34.83万元	19.74万元	15	15	市场化运作总费用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违章行为数量	≥620处	620处	15	15		
		时效指标	环卫园林管理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质量指标	城管执法人员执法过程符合规范	符合	符合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减少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	191		19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1	191		19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收费管理中心经费金额	≤191万元	191万元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4人	14人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污水收费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五城同创经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	74.42	74.4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	74.42	74.4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五城同创经费				五城同创经费项目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金额	≤190万元	74.42万元	15	15	五城同创经费支出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次数	≥500次	500次	15	15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理及时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问题发现率	≥90%	9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改善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7.04	407.04		392.89	10	96.52%	9.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7.04	407.04		392.89	—	96.5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发放到位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聘人员工资社保金额	≤407.04万元	392.890363万元	15	15	有调出人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77人	77人	15	15	
		时效指标	社保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情况	优	优	7	7	
		质量指标	社保缴纳情况	优	优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聘人员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00	99.65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保洁服务费垃圾处理及洒水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34	123.34		107.29	10	86.99%	8.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34	123.34		107.29	—	86.9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保洁服务、垃圾处理转运及洒水项目				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保洁服务费、垃圾处理及洒水费用	≤123.34万元	107.29万元	10	10	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清运垃圾	≥78吨	78吨	15	15	
		数量指标	城区保洁服务面积	≥1938654.11平方米	1938654.1平方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城区每天洒水次数	≥8次	8次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每天洒水量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城区道路保洁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每天垃圾清运	按时	按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清运垃圾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合格率	=100%	100%	0.00	0.00	
		质量指标	洒水合格率	=100%	1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卫生	较好改善	较好改善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群 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6.7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45	168.45		168.4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45	168.45		168.4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定时完成每天的城区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				日常监管和考核清洁直运公司的作业，实现垃圾收运一体化管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防止在垃圾收集、清运过程中产生污水造成二次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废弃垃圾处理费		≤168.45万元	168.4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量		≥26216吨	26216吨	15	15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按时清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收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转站渗滤液处理费用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 29	33. 29		33. 29	10	100. 00%	10. 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 29	33. 29		33. 29	—	100. 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中转站渗滤液处理费用				中转站渗滤液处理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渗滤液处理	≤33. 29万元	33. 29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滤液每月清运量	≥1960. 54吨	1960. 54 吨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清运渗滤液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每日清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美丽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00	100. 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环境卫生（银行未付）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62	64.62		64.61	10	99.9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62	64.62		64.61	—	99.9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环境卫生（银行未付）				城乡环境卫生（银行未付）全部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环境卫生	≤64.62万元	64.61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公厕数	≥1座	1座	15	15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数	≥1座	1座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新建及改造公厕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新建公厕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改造公厕合格率	=100%	1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费用（乡镇）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3.05	723.05		482.03	1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3.05	723.05		482.03	—	66.6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费用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作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一体化	≤723.05万元	482.0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保洁数量	≥7个	7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清运生活垃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清运垃圾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乡镇街道环境卫生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6.67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1.7	341.7	127	10	37.17%	3.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1.7	341.7	127	-	37.1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上缴非税等				按时上缴非税、加油卡充值、退张涛社保、车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代管资金	≤341.7万元	127 万元	15	15	公益岗人员移交退役军人事务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人数	≥39 人	39 人	15	15	公益岗人员移交退役军人事务局
		数量指标	城区保洁单位	≥54 个	54 个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社保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收缴卫生费	按时	按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发放工资、社保及城区保洁单位收缴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专项资金及收缴卫生费的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3.72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李瑞华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	2.7	2.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	2.7	2.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李瑞华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				李瑞华退休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补贴	≤2.7万元	2.7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补贴	≥1人	1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一次性补贴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维护	维护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50.6	10	42.17%	4.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50.6	—	42.1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费		≤120 万元	50.60 万元	25	25	人员退休及死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补助人数		≥28 人	28 人	15	15	
		数量指标	其他经费报销完成率		=100%	100%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卫生费的收取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其他经费的报销等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社保补助等费用		按时	按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社保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其他经费报销率		=100%	1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员工补助及费用报销，提高员工生活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4.22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50.6	10	42.17%	4.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50.6	—	42.1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人事代理、对越等人员社保补助绩效奖及其他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费		≤120 万元	50.60 万元	25	25	人员退休及死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补助人数		≥28 人	28 人	15	15	
		数量指标	其他经费报销完成率		=100%	100%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卫生费的收取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其他经费的报销等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社保补助等费用		按时	按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社保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其他经费报销率		=100%	1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员工补助及费用报销，提高员工生活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4.22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71	166.71		88.9	10	53.33%	5.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71	166.71		88.9	—	53.3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中转站垃圾渗滤液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渗滤液处理	≤166.71万元	88.90 万元	15	15	财政拨款不及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清运多少立方	≥981.8 立方米	981.8 立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渗滤液处理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每日清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减少环境污染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5.33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保洁服务洒水及垃圾处理费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4.23	1,304.23	1,304.2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4.23	1,304.23	1,304.2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保洁服务、洒水及垃圾处理转运				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打造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保洁	≤1304.23万元	1304.2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清运垃圾量	≥78吨	78吨	15	15	
		数量指标	城区每天洒水次数	≥8次	8次	0.00	0.00	
		时效指标	每天按时清运垃圾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每天按时洒水	按时	按时	0.00	0.00	
		质量指标	道路保洁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经济发展	提高	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卫生	较好改善	较好改善	15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7.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垃圾、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费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55	31.55		16.69	10	52.90%	5.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5	31.55		16.69	—	52.9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定时完成每天的城区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处理转运				日常监管和考核清洁直运公司的作业，实现垃圾收运一体化管理，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防止在垃圾收集、清运过程中产生污水造成二次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废弃垃圾处理费	≤31.55万元	16.69万元	10	10	实际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	≥2722.94吨	2722.94吨	15	15	
		时效指标	垃圾按时收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收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生态环境，垃圾减量化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的美丽度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95.29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用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	14.5		14.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	14.5		14.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用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检测及综合整治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境检测费用	≤14.5万元	14.5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检测次数	≥12次	12次	15	15	
		时效指标	规范化作业和封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环境检测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检测污染是否达标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监测及综合治理费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7.63	10	58.77%	5.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17.63	—	58.7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监测及综合治理费				环秀垃圾厂日常维护、环境监测及综合治理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厂费用		≤30 万元	17.63 万元	20	20	财政拨款不及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月缴纳电费		≥12 次/年	12 次/年	15	15	
		数量指标	环秀垃圾日常维护完成率		=100%	100%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规范化作业和封场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综合治理合格率		=100%	1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基本上减少	基本上减少	10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1.88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房和转运中心整修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7	15.27		14.92	10	97.71%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7	15.27		14.92	—	97.7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垃圾分类房和转运中心整修				垃圾分类房购买及转运中心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买垃圾分类房资金	≥105000元	105000元	10	10	
		经济成本	转运中心整修资金	≥152657.24元	44165.56元	0.0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垃圾分类房	≥1座	1座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购买垃圾分类房及整修转运中心地面、墙体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城区居民居住环境	较好改善	较好改善	15	12	
		生态效益	减少生活垃圾污染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6.77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公厕改造提升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61	89.61		0	10	－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61	89.61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公厕改造提升				城市公厕改造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改造公厕提升所需资金		≤896086.1元	0元	10	10	公厕改造提升完成，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公厕	≥5座	5座	15	15	
	时效指标		改造提升公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公厕质量情况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公厕的成本，减少家庭支出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改善城区内居民生活便捷度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	促进城区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居民生活和谐度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9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置垃圾转运中心转运箱体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	64		0	10	－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	64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垃圾转运中心转运箱体				购置垃圾转运中心转运箱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买垃圾转运箱体	≥64 万元	0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转运箱体	≤4 个	4 个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了解项目所需资金	是	是	0.00	0.00	
		质量指标	转运箱体质量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验收合格	是	是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生活垃圾处理支出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改善城区居住环境	较好改善	较好改善	5	4	
		生态效益	城区生活垃圾污染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89.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创城费用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				竣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创城费用	≤150 万 元	150 万元	0.00	0.00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符合	符合	8	8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完全科 学	完全科学	1	1		
		生态环境 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提高	提高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城绿化面积	≥110 万 平方米	110 万平方 米	0.00	0.0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整	完整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创城任务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质创城任务合格 率	≥99%	99%	0.00	0.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	提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规范	规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全社会文明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增长	增长	5	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 响	可持续影响	提高	提高	5	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98%	98%	0.00	0.00		

	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银行退回资金 2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93	66.93		66.9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93	66.93		66.9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				竣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2 年银行退回资金 2	完整	完整	8	8	
		社会成本	2022 年银行退回资金 2	66.93 万元	66.93 万元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费用	完整	完整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退回年末银行未付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款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很满意	很满意	5	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达标	达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完全科学	完全科学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银行退回资金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9	28.09		28.09	1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8.09	28.09		28.0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2022 年底银行退回 工程费用		≤28.09 万元	28.09 万元	0.00	0.00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100%	100%	8	8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生态环境 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银行退回政府性基 金数量		≥1 项	1 项	0.00	0.0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合理	合理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退回年末银行 未付政府性基金预 算款		按时	按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退回金额完整率		=100%	100%	0.00	0.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合理	合理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施工方利益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合理	合理	5	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 响	可持续影响		完全科 学	完全科学	5	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90%	90%	0.00	0.00	

	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城区绿化养护费用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9.9	479.9		479.9	10	100.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79.9	479.9		479.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全年养护费用	≤479.9 万元	479.9 万元	8	8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生态环境 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承包企业单位 数量	≥2 家	2 家	15	15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面积	≥110 万 平方米	110 万平方 米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绿化养护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验收合格 率	≥98%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符合	符合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增长	增长	10	10	
		可持续影 响	可持续影响	完全科 学	完全科学	5	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路灯电费款 1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竣工				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路灯用电费用	≤200 万元	200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路灯盏数	≥5143 盏	5143 盏	15	15	
		数量指标	全年用电数量	≥1508094 千瓦时	1508094 千瓦时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亮灯情况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城区亮灯率	≥90%	9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治安良好	是	是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45	10	34.62%	3.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30	130		45	—	34.62%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代收金额	≤130万元	45万元	7	7	施工项目缩减	
		经济成本	经济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社会成本	社会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生态环境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符合	符合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	及时	10	10	未有项目	
		质量指标	数量完成值	良	良	15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其他经济发展	是	是	0.00	0.00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符合	符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整体发展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	解决	5	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完全推进	完全推进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0.00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标						
总分						100.00	90.46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主管部门	峰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7	7.17		7.1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7	7.17		7.1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补缴费用	≤7.17万元	7.17万元	8	8	
		社会成本	成本指标	完整	完整	1	1	
		生态环境成本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符合	符合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缴社保人数	≥1人	1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补缴退休人员社保费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社保费补缴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符合	符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有质量生活	是	是	0.00	0.00	
		社会效益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合理	合理	5	5	
		生态效益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符合	符合	10	10	
		可持续影响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缴	合理	合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有退休职工满意度	=100%	100%	0.00	0.00	
		服务对象	李云退休社保费补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满意度指 标	缴					
总分						100.00	100.00	